

西安市第一医院维保合同

合同编号：2025SB1104

签订地点：西安市第一医院（粉巷院区）

使用科室：影像科

供应商（乙方）：西安盛浩辰商贸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西安市第一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（项目编号及名称：西安市第一医院 DSA 血管造影机3年维保【KRDL】K5-2509129）的《招标文件》、乙方的《投标文件》及《中标通知书》，甲、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。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，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《中标通知书》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。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：

一. 维保设备及年限：

服务类型	服务总价（元）	服务期
DSA 血管造影机 3 年维保	1973000.00	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 年 (2025. 12. 17-2028. 12. 16)

二、合同总价

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：壹佰玖拾柒万叁仟元整，即 RMB ¥ 1973000.00 元；该合同总价涉及的保修范围：维保期间所产生的人工费用；整机所包配件更换费用、差旅费用；技术服务费、运输费用等完成本项目所需的直接费、间接费等相关的一切费用。要求的其他相关费用以本招标文件的内容和要求作为投标依据。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，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。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三、乙方责任

1. 合同期内不限次更换所有备件，含球管、探测器及高压发生器，所更换球管及所有配件必须为原厂全新（提供承诺函）。
2. 服务时间：全年 365*24 小时电话服务(包括节假日);提供专用服务电话。
3. 电话响应时间：≤0.5 小时;工程师到场时间：≤4 小时。
4. 配件到达现场时间：普通零配件≤24 小时，大型配件≤72 小时。
5. 开机率保证：全年≥95%；即全年停机≤18 个日历日；同时单次停机≤3 天，停机每超过 1 天，保修顺延 3 天。
6. 服务期内，对 DSA 设备每年提供≥4 次定期维护、保养、计划性定期的维修服务检测包括设备清洁、性能测试及校准、必要的机械或电气的检查，以及非紧急性质的补救性维修，并定期对设备的数据进行备份，确保系统能按照制造商的产品规格运行的标准来维修。定期维护服务间隔进行，具体内容包括：(1)系统基本情况检查；(2)图像质量检查；(3)球管使用情况检查；(4)落地C臂机架总成检查；(5)数据采集系统检查(6)软件升级(7)安全检查等。
7. 提供《维修报告》、《保养报告》须取得科室人员签字认可。《设备年度维修保养总结报告》(装订成册)，提交院方。
8. 具有充足的零配件库存（提供证明材料）。
9. 具有远程监控设备工作状态能力。
10. 具有合法获得的 service key。
11. 提供能及时合法获取并实施原厂系统软硬件改进措施。
12. 配合国家相关部门对设备的检测工作，发现问题及时整改。

四、付款方式

- 1、按年支付，每年服务期结束，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，甲方收到乙方出具正式发票后 30 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三分之一。



付款	付款金额	付款时间
第一年	657666.50	2026 年 12 月 17 日
第二年	657666.50	2027 年 12 月 17 日
第三年	657667.00	2028 年 12 月 17 日

可根据实际情况向后顺延。

2、如甲方设备达到使用年限或设备所有权发生变更，甲方需提前三个月通知乙方，合同终止，并按照乙方当年度已服务的天数折价支付乙方服务费。

五、违约责任

乙方对其维修质量及维修备件质量负责，乙方未按照双方合同约定履行维修义务的，乙方应当全额返还甲方维保费用，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产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。

六、争议解决办法

合同履行期间，若双方发生争议，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，协商或调解不成的，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。

七、其他

1、如有未尽事宜，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2、本合同一式六份，甲方四份，乙方一份，采购代理机构一份，效力相同，自双方签章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3、本合同项下地址为有效的通讯地址，一方变更应当书面通知相对方，未通知视为未变更，一方所发的文件通知等寄出或在《华商报》、《西安晚报》上公示即视为送达，产生相应的法律后果。



甲方：西安市第一医院（盖章）

乙方：西安盛浩辰商贸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开户行：中国工商银行西安南大街支行

开户行：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南二环支

行

账号：3700020409089344018

银行账号：646138572

地址：西安市南大街粉巷30号

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南二环东段561号长安大街3号A座2104室

邮政编码：710002

邮政编码：710001

电话：029-87630929

电话：18146879828

法定代表人（授权代表）：



法定代表人（授权代表）：



签订日期：2025年12月10日

签订日期：2025年12月10日

鉴证方（业务专用章）：

单位名称：开瑞项目管理行有限公司

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高新一路1号招商银行大厦19层

代理人（签字）：

联系电话：029-81870236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